

证券代码：300173

证券简称：松德股份

编号： 2012-029

松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松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2年9月7日上午10:0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8月3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雷远大董事因在境外出差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亦未委托其他董事参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景松先生召集和主持，监事郭晓春、王小良、刘国琴、张平平；财务负责人黄艳玲、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胡炳明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表决票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予以相应授权的议案》

公司拟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向以下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6亿的综合授信及办理相应的银行贷款业务：

a、向兴业银行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

b、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山分行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

对上述事项做出如下授权：

(1) 所授信额度可用于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开立保函、申办票据贴现、国内保理及贸易融资业务等用途，有关上述债务的利息、费用、期限、利率等条件由公司与贷款银行具体协商办理。

(2) 总额度经贷款银行同意，可由公司授权控股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调剂使用。

(3) 授权董事长郭景松先生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业务，签署相关各项授信合同（协议）、抵押合同、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由公司承担。

以上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以银行实际授信情况为准，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随着公司部分在建项目的投产，生产规模持续扩大，公司需相应增加流动资金。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同时降低财务费用，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3,4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解决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同意公司短期使用募集资金 3,4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对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意见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松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9 月 7 日